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 或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 Pearl Oriental Oi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32)

### 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本聲明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作出。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已知悉今天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價格及成交量上升。董事會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確認並不知悉導致股價及成交量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布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布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永德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黃煜坤先生(別名：黃坤)、羅永德先生、黃曉東先生及周里洋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 Baiseitov Bakhytbek 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群先生、陳筠柏先生及袁秀英女士。

\* 僅供識別